中电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

中电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进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此外，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公告《中电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司原控股股东中电科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科能源”）将其持有的公司262,010,707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31.87%）无偿划转给中电科技集团重庆声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声光电”）持有（以下简称“本次无偿划转”）；同时公司将所持天津空间电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天津力神特种电源科技股份公司85%股份与重庆声光电、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四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九研究所合计持有的重庆西南集成电路设计有限责任公司45.39%股权、重庆中科芯亿达电子有限公司51%股权、深圳市瑞晶实业有限公司49%股权进行置换，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的差额部分，由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补足（以下简称“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在12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编制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中国证监会对本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累计期限和范围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前12个月内，除前述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资产购买、出售行为，亦不存在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资产购买、出售行为。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电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之签章页）

中电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